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4-062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届次: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29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定于2024年12月1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股东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

(四)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 十四时三十分

2、网络投票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

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9:15至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五)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会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者通过授权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本次股东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公司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

(六)参加股东会的方式: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或者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以上两种方式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网络投票包含证券交易系统和互联网系统两种投票方式,同一股份只能选择其中一种方式。

(七)股权登记日:2024年12月9日(星期一)

(八)会议出席对象:

1、2024年12月10日(星期二)下午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被选举候选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九)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

二、本次会议审议事项

表一 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5.01	选举李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2	选举鲁培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3	选举李玉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4	选举吉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6.01	选举王丽珠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2	选举杨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3	选举苏长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7.01	选举张倩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7.02	选举贾成强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上述提案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及其他相关公告。

根据《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议案一内容需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议案五、六、七为累积投票议案,并逐项进行表决,应选出非独立董事4名、独立董事3名、股东代表监事2名。以累积投票方式选举公司董事、股东代表监事时,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为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数量乘以应选人数,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以应选人数为限在候选人中任意分配(可以投出零票),但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其中议案六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无异议后,股东会方可进行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的相关要求,上述议案需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对单独计票情况进行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本次会议登记事项

1、欲出席会议的股东及委托代理人于2024年12月10日9:00-17:00到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办理出席会议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以传真或信函的方式于上述时间登记,传真或信函以抵达本公司的时间为准,不接受电话登记。

2、法人股东凭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法人代表授权委托书和营业执照复印件登记。

3、个人股东凭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及本人身份证登记;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持股凭证或股票账户卡和身份证登记。

4、登记地点: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公司证券事务部办公室。

四、本次临时股东会其他事项

1、本次临时股东会会期半天,参加会议的股东食宿、交通等费用自理。

2、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山西省太原市万柏林区滨河西路51号摩天石3#28F

电话:0351-5270116　　传真:0351-5270118

邮编:030027

联系人:王月娣

五、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向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六、备查文件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2、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件一

网络投票操作流程

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或互联网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网络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40

2、投票简称:跨境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

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对于累积投票提案,填报投给某候选人的选举票数。上市公司股东应当以其所拥有的每个提案组的选举票数为限进行投票,股东所投选举票数超过其拥有选举票数的,或者在差额选举中投票超过应选人数的,其对该项提案组所投的选举票均视为无效投票。如果不同意某候选人,可以对该候选人投0票。

表二 累积投票制下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填报一览表

投给候选人的选举票数	填报
对候选人A投X1票	X1票
对候选人B投X2票	X2票
…	…
合　计	不超过该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

各提案组下股东拥有的选举票数举例如下:

(1)选举非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5,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4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4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4位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2)选举独立董事(如表一提案6,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3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3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3位独立董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3)选举股东代表监事(如表一提案7,采用等额选举,应选人数为2位)

股东所拥有的选举票数=股东所代表的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2

股东可以将所拥有的选举票数在2位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中任意分配,但投票总数不得超过其拥有的选举票数。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它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4年12月16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时间为2024年12月16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公司)出席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按以下意向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股东姓名及签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股东持有股数:

委托人股票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委托有效期:

委托人对会议审议议案表决如下(请在相应的表决意见项下划"√"):

表三 本次股东会提案表决意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3.00	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4.00	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			
	累积投票提案				
5.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4人)			
5.01	选举李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2	选举鲁培刚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3	选举李玉霞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5.04	选举吉勇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			
6.00	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应选人数(3人)			
6.01	选举王丽珠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2	选举杨波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6.03	选举苏长玲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			
7.00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应选人数(2人)			
7.01	选举张倩女士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7.02	选举贾成强先生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	√			

注:1、委托人或委托单位,请在委托书中对应的表决意见栏目:在累积投票中表明投票数量;如委托人或委托单位委托受托人按照自己的意愿表决,必须在委托书中注明"受托人可以按照自己的意思表决";

2、同一议案表决意见重复无效。 附件三

回　　执

截至2024年12月9日,我单位(个人)持有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股票　　　　股,拟参加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章)

注:授权委托书和回执剪报、复印或按照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4-061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3日以书面送达或者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4年11月29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监事3名,实际参会监事3名,董事长、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列席,会议由公司监事会主席宫健先生主持,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经过充分的讨论,一致通过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监事会换届选举,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提名张倩、贾成强为第六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简历详见附件)

监事会对上述候选人按名单进行逐个审议,每位候选人均获得全部3票同意。

公司最近两年内曾担任过公司董事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监事人数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单一股东提名的监事未超过公司监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以上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如获股东会通过,将与公司职工代表会选举产生的职工代表监事(1名)共同组成公司第六届监事会。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股东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张倩:女,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山西金虎信息服务有限公司运营维护部部长、本公司融资经理,现任本公司总经理助理、监事。张倩女士持有公司0.0010%的股份。

张倩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张倩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贾成强:男,198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本科学历。曾任上海优壹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财务副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税务会计。贾成强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贾成强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贾成强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证券代码:002640　　证券简称:跨境通　　公告编号:2024-060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于2024年11月23日以书面送达或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公司全体董事和监事发出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本次会议")的通知。本次会议于2024年11月29日以现场及通讯的方式召开,其中以通讯表决方式出席会议的董事有王丽珠女士、杨波女士、苏长玲女士。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公司章程〉修正对照表》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股东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股东会议事规则》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董事会议事规则》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修订公司相关制度的议案》

公司对《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制度》《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办法》《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办法》《对外投资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制度》《防范大股东及关联方占用资金的管理办法》《内部审计制度》《内部问责制度》《社会责任制度》《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衍生性商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子公司管理制度》《财务管理制度》《总经理工作制度》《薪酬和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战略委员会议事规则》《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年报工作规程》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上述制度的修订内容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即生效。

修订后的相关制度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李勇、鲁培刚、李玉霞、吉勇为第六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董事会对上述候选人按名单进行逐个审议,每位候选人均获得全部9票同意。

以上被提名的董事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不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

2021年12月27日,因公司在回购期限内未实施回购,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本次非独立董事候选人李勇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公司本次提名该候选人主要因为李勇先生在任职期间尽忠职守,及公司经营发展及治理需要,且考虑到公司管理团队的稳定性,公司本次提名李勇为非独立董事候选人不会影响公司规范运作。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

鉴于公司第五届董事会任期即将届满,为顺利完成董事会换届选举,促进公司规范、健康、稳定发展,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提名王丽珠、杨波、苏长玲为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任期三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简历详见附件)

本次董事会对独立董事候选人进行逐个审议,确认上述候选人具备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资格,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规定的任职条件,兼任独立董事的上市公司数量未超过三家,其中杨波女士为会计专业人士。王丽珠女士、杨波女士、苏长玲女士均已取得独立董事资格证书。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尚需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审核无异议后,方可提交股东会审议。

本次董事会对上述候选人按名单进行逐个审议,每位候选人均获得全部9票同意。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确保董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董事就任前,原董事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董事职务,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董事会提请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关于召开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详见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跨境通宝电子商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十一月三十日

附: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李勇: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福建青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裁,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李勇先生持有本公司0.04%的股份。

李勇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2021年12月27日,因公司在回购期限内未实施回购,深圳证券交易所对李勇先生给予公开谴责的处分。

鲁培刚:男,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山西百圆裤业有限公司执行总裁、本公司董事。鲁培刚先生持有本公司0.004%的股份;持有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0.73%的股份,新余睿景企业管理服务有限公司持有本公司0.49%的股份。

鲁培刚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鲁培刚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李玉霞:女,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现任本公司董事、财务负责人。李玉霞女士持有本公司0.004%的股份。

李玉霞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李玉霞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吉勇:男,198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曾任山西百圆裤业有限公司子公司经理、深圳飒芙商业有限公司供应链总监,现任深圳飒芙商业有限公司广州分公司经理、本公司副总经理。吉勇先生持有公司0.0020%的股份。

吉勇先生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吉勇先生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

独立董事候选人简历:

王丽珠:女,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曾任山西财经大学金融学院教授,现任山西美锦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晋能控股山西煤业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本公司独立董事。王丽珠女士持有本公司0.0051%股份。

王丽珠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王丽珠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杨波:女,197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现任山西智博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主任会计师,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杨波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杨波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杨波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苏长玲:女,1975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研究生学历。现任北京市京翰(太原)律师事务所主任,湖北康农种业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独立董事。苏长玲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

苏长玲女士与上市公司或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其他有关规定不得担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采取不得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认定为不适合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的情形,不存在最近三年内受到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或者三次以上通报批评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形,经公司在最高人民法院网查询,苏长玲女士不属于"失信被执行人"。已取得中国证监会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证券代码:600884　　证券简称:杉杉股份　　公告编号:临2024-073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被冻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公司")于近日获悉控股股东杉杉集团有限公司(下称"杉杉集团")、杉杉控股有限公司(下称"杉杉控股")及原实际控制人郑永刚先生所持有的公司部分股份发生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的情况,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被司法冻结、轮候冻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冻结/标记股份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冻结/标记股份是否为限售股	冻结申请人	冻结原因
郑永刚	655,267	100.00	0.03	否	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司法冻结
杉杉控股	72,212,189	100.00	3.20	否	四川省绵阳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杉杉集团	81,747,280	10.45	3.63	否	广东省广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轮候冻结

二、股东股份累计被冻结/标记情况

前述股份被司法冻结和轮候冻结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被冻结/标记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累计被冻结数量(股)	累计被标记数量(股)	合计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合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郑永刚	655,267	0.03	655,267	0	100.00	0.03
杉杉控股	72,212,189	3.20	42,781,648	29,430,541	100.00	3.20
杉杉集团	782,222,036	34.71	429,980,000	287,012,036	91.66	31.82
宁波朋泽贸易有限公司	205,264,756	9.11	0	53,544,756	26.09	2.38
宁波市鄞州捷伦投资有限公司	77,873,254	3.46	48,293,254	0	62.02	2.14
合计	1,138,227,502	50.51	521,710,169	369,987,333	78.34	39.57

注:"累计被冻结数量"未包含轮候冻结数量。本次部分股份被轮候冻结后,杉杉控股有限公司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持股数量183,461,376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254.06%,占公司总股本的8.14%;杉杉集团累计被轮候冻结的持股数量为714,453,882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91.34%,占公司总股本的31.71%。

三、其他说明

1、杉杉集团最近一年存在债务逾期、主体和债项信用等级下调、及因债务问题涉及的重大诉讼或仲裁情况,具体见杉杉集团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相关公告(如2024年8月6日披露的《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相关重大事项的公告》,2024年8月22日披露的《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公司主体及相关债券信用评级调整的公告》,2024年9月2日披露的《杉杉集团有限公司关于重大诉讼情况的公告》等)。

2、目前公司控股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3、公司与控股股东在资产、业务、财务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控股股东股份被冻结和标记事项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公司治理等方面产生重大影响,不涉及业绩补偿义务履行等情形。公司控股股东正与相关方进行积极沟通以降低冻结比例,但鉴于目前控股股东累计被冻结和标记的股份比例较高,如果后续该部分股份被强制司法处置,可能存在控制权变更的风险。

公司将持续关注上述事项的进展,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宁波杉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0428　　证券简称:中远海特　　公告编号:2024-046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4年11月29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珠江新城花城大道20号广州远洋大厦20楼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和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股份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727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股)	1,170,504,347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股份数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比例(%)	54.5270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黄南董事主持,采取现场记名投票与网络投票(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符合《公司法》和《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7人,出席6人,张炜董事长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5人,出席3人,刘祥浩监事、陈建钦监事因工作原因未出席会议;

3、董事会秘书已出席本次会议;公司部分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1.01 议案名称: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66,024,751	99.6172	4,325,775	0.3695	153,821	0.0133

1.02 议案名称: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00,534,221	94.0222	69,807,206	5.9638	162,920	0.0140

1.03 议案名称: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00,524,822	94.0214	69,808,505	5.9639	171,020	0.0147

1.04 议案名称: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A股	1,100,530,521	94.0219	69,802,805	5.9634	171,021	0.0147

(二)累积投票议案表决情况

2. 关于选举董事的议案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得票数	得票数占出席会议有效表决权的比例(%)	是否当选
2.01	马向辉	1,162,602,158	99.3248	是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议案1.1属于特别决议议案,获得了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北京市竞天公诚律师事务所

律师:李峰、卢淑玲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公司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本次股东大会召集人资格、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合法有效;本次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表决结果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中远海运特种运输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609　　证券简称:禾丰股份　　公告编号:2024-092

债券代码:113647　　债券简称:禾丰转债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更换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禾丰股份"或"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银河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银河证券")出具的《关于更换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度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项目保荐代表人的函》。银河证券作为禾丰股份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保荐机构,原指定保荐代表人张鹏先生和乔娜女士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现因张鹏先生工作变动原因,不再担任公司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保荐代表人。为保证持续督导工作有序进行,银河证券委派高寒女士(简历详见附件)接替张鹏先生担任禾丰股份持续督导期间的保荐代表人,继续履行持续督导职责。本次变更不影响银河证券对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本次变更后,公司可转债项目持续督导的保荐代表人为高寒女士和乔娜女士。

根据相关规定,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持续督导期已于2023年12月31日届满。截至目前,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银河证券及保荐代表人将继续履行相关持续督导义务。

特此公告。

禾丰食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附件:高寒女士简历

高寒,女,保荐代表人,具有13年投资银行业务经验。先后主持或参与了中金公司A股IPO、浙商证券可转债、禾丰股份可转债、盖世食品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中信银行配股、大洋电机非公开、大洋电机可转债、国新租赁ABS等项目,具有丰富的投资银行业务经验。

证券代码:688699　　证券简称:明微电子　　公告编号:2024-049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参加2024年度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暨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工作,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深圳证监局和深圳证券交易所指导、深圳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2024年深圳辖区上市公司集体接待日活动";同时,公司已于2024年10月31日发布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公司计划召开2024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及业绩说明会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APP,参与本次互动活动,活动时间为2024年12月12日(周四)14:30至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深圳市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

证券代码:603801　　证券简称:志邦家居　　公告编号:2024-089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回复和募集说明书等申请文件更新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11月11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上交所")出具的《关于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审核中心意见落实函》(上证上审(再融资)〔2024〕261号)(以下简称"《意见落实函》")。上交所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申请文件进行了审核,发出《意见落实函》要求公司对相关问题逐项落实并提交回复。

公司按照《意见落实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就《意见落实函》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认真研究和逐项落实,并对募集说明书等申报文件中涉及的相关内容进行了更新和补充。现根据相关要求对《意见落实函》进行回复并对相关申请文件予以披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的相关文件。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做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本次发行最终能否通过上交所审核,并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时间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志邦家居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29日

证券代码:688003　　证券简称:天准科技　　公告编号:2024-070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定价情况提示性公告

宁波准智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宁波准智"或"出让方")保证向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天准科技"或"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根据2024年11月29日询价申购情况,初步确定的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为37.86元/股。

一、本次询价转让初步定价

(一)经向机构投资者询价,公司股东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初步确定的转让价格为37.86元/股。

(二)本次询价转让收到有效报价单共19份,涵盖基金管理公司、证券公司、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三)本次询价转让拟转让股份已获全额认购,初步确定受让方为11名机构投资者,拟受让股份总数为3,000,000股。

二、风险提示

(一)本次询价转让受让方及受让股数仅为初步结果,尚存在拟转让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等风险。询价转让的最终结果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最终办理结果为准。

(二)本次询价转让不涉及公司控制权变更,不会影响公司的治理结构和持续经营。

特此公告。

苏州天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11月30日